2020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 9 月16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_第一部分_部门概况#_第一部分_部门概况).……………………………………………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5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第二部分_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第二部分_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8

第四部分 附件…………………………………………………22

附件1.……………………………………………………………22

附件2……………………………………….……………………26

第五部分 附表…………………………………………………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1

二、收入决算表…………………………………………………31

三、支出决算表…………………………………………………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1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1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1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1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负责城市管理的行政执法、行政复议工作，集中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公用事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综合管理工作及行政处罚权。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关于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要求，高效对接省、市相关部门，周密部署、抓住关键环节，细化工作举措，按期完成原市城管支队、市规建支队和市煤气总公司机构职能划转、人员转隶定岗、工作交接等工作，实现平稳过渡并高效运转。瞄准设施短板和硬件瓶颈，强力推进生活垃圾设施、城市燃气管网和入户燃气设施建设，打通制约城市发展的硬件瓶颈。升级建设城市综合运行管理和民生政务服务平台，加快数字城管平台与12345市民热线平台的技术融合，加速公园绿地、城市绿地建设，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以城市乱象整治，普速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整治，全力保障康养论坛顺利召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为抓手，不断提升城市形象品味。主动做好城市管理领域新冠疫情的防控工作，密切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倾力联防联控。

## 二、机构设置

2020年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下属二级决算单位5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年末共有在职人员42人。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纳入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896.11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42万元，增长1.87%。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执法体制改革人员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896.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85.18万元，占87.6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93万元，占12.38%； 事业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87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1.09万元，占86.28%；项目支出119.42万元，占13.72%。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96.11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42万元，增长1.87%。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执法体制改革人员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5.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2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12.19万元，下降1.53%。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5.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84万元，占0.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8.85万元，占10.04%；卫生健康支出34.70万元，占4.42%；城乡社区支出614.62万元，占78.28%；住房保障支出54.17万元，占6.9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785.18，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50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34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36.35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1.95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 儿童福利（项）: 支出决算为0.55万元，完成预算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2.38万元，完成预算100%。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32万元，完成预算100%。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83.92万元，完成预算100%。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0.7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4.17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51.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25.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25.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21万元，完成预算87.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25万元，占81.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6万元，占18.43%。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5万元,完成预算99.3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2.93 万元，增长221.77%。主要原因是执法体制改革增加执法特种车辆及工作任务增多，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公务接待批次也较上年增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越野车1辆、其他车型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25万元。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管执法、煤气维修抢险、城市防洪、公用事业管理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96万元，完成预算57.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49万元，增加101.91%。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变化，公务接待批次增加。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96万元，主要用于业务交流、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3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9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扫黑除恶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调研2人工作餐费0.0705万元；四川发展（控股）有有限公司考察我市餐厨和污泥处理项目6人工作餐费0.1589万元；省住建厅生态环保督察工作组3人工作餐费0.1074万元；省住建厅安全生产督导组7人工作餐费0.1631万元；省住建厅黑臭水体整治检查3人工作餐费0.0968万元；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工作调研3人工作餐费0.0575万元；内江城管执法局学习考察垃圾分类工作4人工作餐费0.1071万元；成都铁路监督局3人工作餐费0.1078万元；内江城管执法局学习考察城管执法工作6人工作餐费0.09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85.33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5.88万元，比2019年增加27.89万元，增长28.46%，主要原因是因执法体制改革增加了工作人员，机关运行支出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城管执法。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各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效果较好，通过财政资金的使用，加强了城市管理工作，为提升攀枝花城市形象、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本部门还自行对“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进行了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能够正确使用财政预算资金，项目完成度较高，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项目全年预算数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对管辖范围内的公益广告位进行了安全检测、维护维修，保障了管辖范围内的公益广告位安全运营，增加了财政国有资产收益；通过公益广告的发布，保障了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提升了攀枝花城市形象。

通过绩效考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有：突发情况、临时工作任务较多，经费预测不准确，造成年中追加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考虑多方因素，尽量准确编制预算。

|  |
| --- |
| **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 | 实际完成数 |
| 年度资金总额： | 14 | 14 |
|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 　 | 　 |
|  本级财政资金 | 14 | 14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定期完成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及时完成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任务。 | 完成了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年度任务，及时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任务。为"中国阳光花城"、"中国康养胜地"建设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基本达到年度预期目标。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更换公益广告画面公益广告维护维修 | 更换画面28幅维修维护单立柱10根，广告牌5块 | 更换画面28幅 维修维护单立柱10根，广告牌5块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公益广告制作合格率公益广告位安全运行 | 合格率≧100%安全运行≧100% | 合格率100%安全运行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节点资金支付进度 | 2020年1-12月 | 2020年1-12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公益广告发布维护成本 | 发布预计6.1万元维护成本预计7.9万元 | 发布6.1万元维护成本7.9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广告位拍卖收入 | 达到使用标准后拍卖，增加财政收入。 | 2020年收入115万元上缴财政。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公众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攀枝花市重大事项的知晓度。 | 让市民了解国家、省、市的政策方针、法律法规及政府工作动态。 | 达到预期目标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主管部门满意度 | 达到基本满意及以上 | 满意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开展了绩效评价，《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事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事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城乡社区管理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城乡社区管理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是市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承担着全市园林绿化、城管执法、规划执法、燃气管理、数字化监督指挥等城市管理工作。下属二级决算单位5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年末共有在职人员4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本年收入数896.11万元，较上年增加了113.05万元，增长14.44%。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年支出合计870.51万元，较上年增加了6.44万元，增长39.43%。

2020年财政资金支出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管执法、城市数字化管理、城市防洪、燃气供应等公用事业管理方面城市管理工作。

三、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年度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96.11万元，当年完成预算财政拨款资金经费支出87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97.14%，绩效目标明确，预算执行中无违规现象发生。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充分运用绩效考评结果，调整工作方向，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不断完善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工作，并根据相关要求对预算编制中的绩效目标编制和年终的绩效考评结果进行了公开公示。

（二）结果应用情况。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各项工作经费的使用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是体现在社会效益。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经费的使用只有少部分产生经济效益， 2020年，我单位通过广告位检测维护后拍卖、行政执法等工作的开展，增加了其他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益115.03万元、一般罚没收入142.80万元。其他大部分项目经费的使用不能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是体现在社会效益。2020年，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扣省委对攀枝花的“3+2”新定位新要求和十三五期间的工作思路,深入贯彻落实攀枝花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科学规划引领城市建设，精细管理助力经济发展，重典治乱惩治违法行为，优化服务提升民生福祉”为统揽，主动适应城市管理新形势、改革发展新要求、市民群众新期待，不断探索城市管理新举措，夯实文明执法基本功，办好服务群众身边事，有效推动全市城市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和城市品位的不断提升，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成效明显，多项工作处于全省领先。保证了城市综合执法、城市防洪、公益广告宣传维护、垃圾处理、数字化城管建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020年，通过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我单位聚焦机构改革、基础建设、市容环卫、园林绿化；优化审批流程、便民服务、数字城管；强化制度建设、文明执法，着力疫情防控，按期完成原市城管支队、市规建支队和市煤气总公司机构职能改革，强力推进生活垃圾设施、城市煤气管网和入户燃气设施建设，整治城市乱象，整治普速铁路沿线安全环境，全力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加速公园绿地、城市绿地建设。提高了社会各界的城乡环境意识，督促区（县）加大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投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为提升攀枝花城市形象，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和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绩效考评，我们认为，2020年我单位资金到位情况良好，保证了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我单位在财政资金的使用中能够严格执行会计制度及财政相关规定，通过财政资金的使用，保证了市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各项城市管理工作任务，确保攀枝花市顺利通过了省委、省政府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各项工作的检查验收，有效地增强了社会各界的城乡环境治理意识，提升了城市形象和城乡居民的生活环境。

（二）存在问题。

在本年度预算执行中，存在年中调整预算及年末资金结转下年等问题，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资金较紧张，预算安排有缺口，年中追加了部分项目，导致少量资金支付延迟结转下年。

（三）改进建议。

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与财政部门对年初部门预算的沟通协调，加强项目管理，多方举措，预防预算执行中的不确定因素，确保财政预算资金的顺利执行。

附件2

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职能

为定期完成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及时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任务，为“中国阳光花城”、“中国康养胜地”建设创造良好社会环境，特实施该项目。

我单位的专项经费的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由各项目实施部门管理，将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相关规定管理使用专项资金，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将严格财经纪律，加强多方监管，坚决杜绝不合规、不合理支出。通过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对不确定因素和风险建立防控措施，与财政部门及时沟通调整资金使用方案，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发挥出最大的效益。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攀财资预〔2020〕3号）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

该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他财政相关规定。规范资金审批程序，做好资金管理，严格贯彻财政多级审核、统一支付的原则，规范财务管理程序，专款专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专项经费专款专用，按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标准范围内严格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攀枝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所辖户外广告设施共计15处。其中6处户外广告设施长期用于公益宣传，其余9处均通过拍卖使用权的方式将收益上缴市财政。公益宣传广告牌的户外广告发布除在重大活动或重大节假日须根据市委宣传部下达的任务大面积更换外，在画面出现破损、陈旧、脏污等情况也须立即更换。

2020年通过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支出的经费保障，保障管辖范围内的公益广告位安全运营，增加财政国有资产收益；通过公益广告的发布，保障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提升攀枝花城市形象。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完成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年度任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任务。为“中国阳光花城”、“中国康养胜地”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努力提高社会各界的城乡环境意识，加强城市管理工作，为提升攀枝花城市形象，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3．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通过财政资金的使用，保证城市管理公益广告发布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年度任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任务。围绕建设管理宜人宜居的“英雄攀枝花 阳光康养地”，提升城市品味；提升城管工作在全市工作大局中的参与度、城管队伍建设的规范化程度、城管执法服务工作的群众满意度。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具有可考核性和可实现性。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的申报是我单位在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厉行节约的基础上，部门预算编制时进行编制上报，市财政根据项目的申报内容，经过各方会审通过后，在2020年年初安排下达项目资金，同时下达资金批复文件。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2020年，市财政部门预算批复下达的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14万元，经费全部来自财政拨款。此项经费用于我单位保障完成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任务。

2．资金到位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市财政已拨付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14万元，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市财政拨付的公益广告宣传维护费14万元，已支付保障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公益广告发布等各项经费14万元，支付率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我单位项目实施首先由实施部门提供项目需求和绩效目标，经领导审批后由局计财科编制部门预算项目经费需求，经局长办公会或党组会审议通过后报市财政局，预算批复后，由各业务科室根据实际情况实施政府采购或分散采购、合同签订、办理采购资金支付申请和涉及固定资产登记、落实验收、提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局计财科负责按合同约定办理资金支付；法规科和法律顾问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法律服务和支持；纪检部门负责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

（二）项目管理情况

对广告载体安全检测和维护维修，公益广告发布供应商进行了比选招标，费用根据合同按实际使用量支付，严格资金支付审批制度，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各项目的业务管理由各项目具体负责部门管理，明确各岗位职责，强化过程管理和风险防控措施；强化项目内部审批过程、合同订立、款项支付、验收审计等过程的审核把关机制；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由局计财科管理，我单位在会计账务中设立项目科目单独核算；驻局纪检组和局纪检监察室负责各项目的实施监管。

我单位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相关规定管理使用专项资金，具体会计核算流程为：由经办工作人员填制报销单据，部门负责人初审，由分管专项工作的局领导审核，最后由局长签字报销。在财务工作中我们严格财经纪律，坚决杜绝不合规、不合理支出。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管辖范围内的公益广告位安全运营，增加了财政国有资产收益；通过公益广告的发布，保障了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公益广告宣传，提升了攀枝花城市形象，基本达到年度预期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0年度，我单位管辖的广告位通过检测维修达到使用标准后进行了拍卖，广告位使用权拍卖收入115.03万元已全部上缴财政。；通过公益广告的发布，充分让市民了解了国家、省、市的政策方针、法律法规及政府工作动态，提升了攀枝花城市形象。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增加了财政收入，提高了社会各界的城乡环境意识，督促区（县）加大城市管理工作的投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为提升攀枝花城市形象，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存在的问题

通过绩效考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有：突发情况、临时工作任务较多，经费预测不准确。

（三）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考虑多方因素，尽量准确编制预算。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